

证券代码：836153

证券简称：ST 明邦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如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仍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则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招商证券和 ST 明邦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招商证券与 ST 明邦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6 年 1 月 22 日起解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1 月 23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如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或者在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

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启动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程序，具体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有关终止挂牌决定为准。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沟通审计机构、努力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同时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表决权，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李军

联系电话：18611075151

邮箱：jun@dnjexpress.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A 座 702

（二）券商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811218859

邮箱：1624874227@qq.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六、 其他说明

无

北京明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 日